

DQ攬炒派區議員 落實「愛國者治港」

全國政協副主席、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就「愛國者治港」作出權威解釋，特區政府反應迅速，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昨日宣布將向立法會提交《2021年公職（參選及任職）（雜項條例草案）》，將區議員納入「公職人員」之列，區議員需要宣誓，違反誓言者將被依法處理。條例一旦通過，將有4名現屆攬炒派區議員即時喪失資格，這正是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的應有之義。

修訂草案將在6個方面作出修訂，若區議員宣誓後違反誓言，律政司長會提出法律程序處理，其間議員需暫時停止職務，直待法庭裁決；如被認定違反誓言，5年內不得參選。同時引入「負面清單」制度，列明宣揚「港獨」、尋求外國干預香港事務等，屬不符合「擁護基本法、效忠特區」的法定要求及條件。條例不設追溯期，但日後會參考有關人士過往行為。

有關修例首先是因應特區政府治理體系不斷發展完善的需要。區議會

是特區政府架構的重要組成部分，區議員的薪津由公帑支付，理所當然是公職人員。然而，目前需要宣誓的公職人員只包括特首、主要負責官員、立法會議員、法官等，區議員不在此列，因此在制度方面需要作出完善。尤其是，現屆區議會在去年黑暴肆虐的極不正常情況下產生，更凸顯特區政府亡羊補牢的迫切性。

其次，隨著香港國安法落實及全國人大常委會就立法會議員資格問題作出決定，特區政府需要在法例上作出配合。國安法第6條明確規定，特區居民在參選及就任公職時應當依法簽署文件確認或者宣誓擁護基本法及效忠特區。區議員經選舉產生，需要宣誓，乃是順應國安法的要求。另一方面，全國人大常委會去年作出決定，畫下紅線，特區政府其後根據有關決定，裁定四名曾被DQ參選第六屆立法會的現屆議員喪失資格。同時被DQ參選第六屆立法會的還包括袁嘉蔚在內的四名現屆區議員，當然也應依法處

理。

無論是修訂法例，還是依法DQ不合格的區議員，說到底都是為了落實「愛國者治港」這一根本原則。夏寶龍已就「愛國者」列出三項客觀標準，根據有關標準，不難判別哪些人「不是愛國者」，那些攻擊中央政府、宣揚「港獨」主張、在國際上唱衰國家及香港、乞求外力對華對港制裁施壓的人，不是愛國者；那些違反國安法的人，不在愛國者之列；攬炒派也不可能是愛國者。

在特區政府政權架構中，身處重要崗位、掌握重要權力、肩負重要管治責任的人，必須是堅定的愛國者，這是為了堅持與維護「一國兩制」行穩致遠。回歸以來，反中亂港分子得以通過各類選舉進入建制，成為香港的亂源，國家的禍害，撥亂反正需要多措並舉，綜合施策，其中最關鍵、最緊迫的還是完善有關選舉制度。特區政府的修例建議只是第一步，尚有更多工作需要全力推進。

讓攬炒派又失望了

接種疫苗本周五開始，昨日凌晨開始接受預約，由於人數眾多，網絡難以負荷，一度導致「死機」。至昨日下午四時，已有約七萬人預約，即未來兩周全港十八區普通科門診的預約名額全部爆滿！

香港市民對預約接種反應之踴躍，可用迫不及待來形容，這說明兩個問題，一是特區政府的推廣策略見功，二是攬炒派的抹黑策略破產。

全球對疫苗需求殷切，而內地科興疫苗最早抵港，充分顯示中央對香港的關愛。但攬炒派不希望見到香港抗疫成功，因此千方百計詆毀科興疫苗的有效率及安全性，還多次推出所謂「民調」，聲稱市民接種疫苗的意欲低、對國產疫苗「沒有信心」云云。當特區高官率先示範接種並表示感覺良好後，攬炒派又造謠說，官員接種的「不是科興疫苗而是外國疫苗」，企圖製造「連特區政府都不相信國產疫苗」的假象。

但攬炒派很快被狠狠地「打

臉」。事實上，市民通過各方面渠道了解到國產疫苗使用傳統可靠的滅活技術製造，安全有效，副作用低，有錢都未必買得到；加上特區官員在疫苗抵港後立即以身作則接種，更堅定了他們對國產疫苗的信心。不少預約者坦言：相信中央，相信特區政府，相信國產疫苗。市民的行動本身，已說明了一切。

吸引港人接種的另一重要因素，是接種可形成香港的健康碼制度，與綠色「通行」、「通關」掛鉤。接種者有望憑藉有關證明書出入公眾場所，甚至可以通關回內地。目前，以色列等國已試行類似安排，有理由相信，當全球逐步恢復旅遊業時，接種證明可以成為「綠色護照」，這對久困疫城的人們太重要了。

對特區政府來說，不必再為市民是否接種而憂心是好事，但又產生新的「煩惱」，那就是如何盡快滿足市民對疫苗的渴求。

龍眠山

去年參選立法會 被依法認定提名無效

四攬炒派區議員 修例後將失資格

依法DQ

政府修例要求區議員宣誓，若違反宣誓內容將被取消資格，五年內不得參選。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表示，修例通過後，四名曾經被依法認定不符合擁護基本法及效忠特區的現任區議員，應該會失去區議員資格。而現任區議員中，梁晃維、岑敖暉、袁嘉蔚及鄭達鴻去年參選立法會選舉時曾被選舉主任裁定不符合參選資格，預料他們將被DQ。

大公報記者 吳子硯



▲政府將要求區議員宣誓，若違反宣誓內容會被取消資格及五年內不得參選。圖為2019年選民到票站投票情況。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昨日舉行記者會，講解《2021年公職（參選及任職）（雜項修訂）條例草案》。條例引入「負面清單」，宣揚「港獨」、尋求外國干預香港事務等，屬不符合「擁護基本法、效忠特區」。條例並無特定追溯期，但日後會參考有關人士過往言行。

不設追溯期

曾國衛表示，宣誓修例一通過，去年被選舉主任裁定不符合擁護及效忠的四人，提名不獲接納，因此條例一旦通過，理論上便會失去有關資格。翻查資料發現，去年參選立法會被DQ的四名區議員為荃灣區議員岑敖暉、南區區議員袁嘉蔚、東區區議員鄭達鴻、中西區區議員梁晃維。

被問到參加攬炒派「初選」的現任區議員，其過往言行會否被追究，曾國衛指出，有關法律沒有設特定的追溯期，但會考慮修例通過之前的行為，要看實際情況。若過去因被認定作出違反誓言的行為而被DQ，則會按當時的判決處理。對於律政司提出法律程序後，議員會即時被停職，是否損害「無罪假定」原則，曾國衛解釋，由於立法會議員及區議員身份的重要性，會影

響公眾利益，最終是由法院按照初步證據，去決定是否接納律政司的訴訟要求。

執行時視乎實際情況

曾國衛表示，愛國者必然要尊重維護國家的根本制度，而國家的根本制度就是由共產黨帶領、具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他重申，可以允許不同政見，但紅線是不能損害中國共產黨帶領的社會主義制度。至於為何「真心誠意」宣誓的客觀標準，曾國衛指出，是次修例安排列明正面及負面清單，負面清單中的行為，就明顯是不擁護、不效忠的行為，而法例會清楚列明並不是包含了所有情況，要因實際情況再作判斷。



▲攬炒派去年搞違法「初選」，涉違國安法。

乞外國干預港事

●2020年2月到訪丹麥時要求有關機關制裁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官員和香港警務處人員。

反對國安法

●曾簽署聲明稱「義無反顧地反對國安法」。

「攬炒」行徑

●為「獨媒」撰文中集辱警、造謠、煽暴、煽仇之大成。

岑敖暉



梁晃維

拒絕承認中國對香港行使主權的正當性

●曾提及「殖民廿三年」、「戰爭狀態」、「香港民族」等。

反對國安法

●在國安法「通過前並且在並未得悉條文確實詳情的情況下」，稱其為「惡法」且呼籲香港人拖延「惡法」。

公然撐「獨」

●引導並支持未成年學生組織於街站公然煽暴播「獨」。



四區議員涉違誓言行

參選立法會政綱中公然撐「港獨」

●「唔好放過任何一條線……無論由議員、街頭以至國際線，每個陣地搵到條綫，都要盡力鑿開。」

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

●參與六四非法集會，擬認罪。

袁嘉蔚



鄭達鴻

公開支持黑暴與非法集會

●2020年5月銅鑼灣非法集會中公然支持攬炒派煽動黑暴再臨。

乞外國干預港事

●2020年6月開記招向歐盟求救，要求歐盟延長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在歐盟的免簽證逗留期限等。

反對國安法

●為「獨媒」撰文且公然擺街站反對。

建制派區議員撐完善宣誓安排

【大公報訊】記者劉越琦報道：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昨日舉行記者會，講解《2021年公職（參選及任職）（雜項修訂）條例草案》，要求區議員宣誓，若違反宣誓內容將被取消資格，五年內不得參選。多位區議員歡迎特區政府完善宣誓安排，認為有關做法明確了公職人員就遵守誓言的基本要求，亦令社會有更清晰客觀標準，強調不存有任何不合理的事項。

保障選舉安全 維護國家安全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東區區議員郭偉強表示，既然出任公職要宣誓，區議員就必須要宣誓。對於四名攬炒派區議員或將失去區議員資格，他認為，這是簡單的邏輯，之前參選立法會時，該四人因被認定非真誠擁護基本法被DQ。因此當區議員納入宣誓範

圍，他們同樣會被認為非真誠擁護基本法。他說，落實「愛國者治港」，維護國家安全，就必須保障選舉安全，不容許對國家及香港不利的分子進行滲透。

修補制度漏洞 罰則具阻嚇力

民建聯副秘書長、觀塘區區議員顏汶羽認為，區議員作為公職人員的部分，亦曾於參選時聲明擁護基本法及效忠特區，故在就任時宣誓是合情合理的。任何公職人員也應擁護基本法及效忠特區，令「一國兩制」可以更準確落實。他又指，特區政府針對涉嫌違誓的立法會議員或區議員的做法是情理兼備，停職安排既可以即時禁止違誓者以議員身份，繼續作出違誓行為；而最終違誓者是否最終違誓，裁判權是在法庭手上，也反映任何人的申辯權得以保障，絕不會出現部分

泛民口中「政府鍾意DQ誰都得」的情況。

民建聯深水埗區議員劉佩玉表示，有關新增區議員的宣誓的規範與現行就立法會議員的宣誓的要求分別不大；而訂明正面行為及負面行為清單是明確了公職人員就遵守誓言的基本要求，亦令社會有更清晰客觀標準。至於違反誓言會禁止參選五年的罰則方面，她指具有阻嚇性。她又說，全國政協副主席、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講述的「愛國者治港」原則，為本港政治體制撥亂反正提供了契機，修補香港選舉制度的漏洞，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

民建聯要求成立公職人員監督委員會，作為社會舉報及處理公職人員違反誓言的機構，令市民有機制可作投訴。對於現時已就任的區議員，民建聯指出，當法例通過並生效後，應盡快作出宣誓安排。